

证券代码：870114

证券简称：南江智能

主办券商：华龙证券

江苏南江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补发关于追认公司关联交易和追认公司对外借款公告的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1、为满足江苏南江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需要，2019年6月7日，公司向江苏南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江生物”）采购了一台设备，总金额70万元人民币。

徐志林先生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张海红女士为徐志林先生的配偶，是公司在册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徐磊先生是徐志林先生和张海红女士之子，是公司在册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徐志林和张海红是南江生物的股东。徐志林占股40%，担任南江生物的经理。张海红占股60%，担任南江生物的执行董事。

2、为了充分发挥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于2018年7月12日和9月5日向上海淼鸿消防工程有限公司提供借款共计390万元，借款年利率为5.5%。公司于2019年4月20日向上海海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借款25万元，借款年利率为5.5%。公司为了激励老员工积极稳定地工作，分别于2018年12月17日向王为之提供无利息借款8万元。2019年5月20日向崇加伟提供无利息借款15万元。2019年6月3日向谈道灿提供无利息借款10万元。

上海淼鸿消防工程有限公司和上海海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均不是公司关联方。王为之、崇加伟、谈道灿均为公司员工，无其他关联关系。

由于工作疏忽，未能及履行决策程序并告知主办券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现补发如下公告：《江苏南江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追认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4）和《江苏南江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追认公司对外借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5）

对于未能及时公告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我们深表歉意，公司将在今后的工作中严格按照《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的管理，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江苏南江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27日